

彰化縣湖南國小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四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6 月 12 日（週三）下午 2 時 00 分

貳、地點：校史室

參、主席：邢開祥

記錄：楊中任

肆、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名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長	邢開祥	邢開祥	家長會長	蔡志瑋	蔡志瑋
教務主任	張淑娟	張淑娟	六年級 教師代表	郭永華	郭永華
學務主任	梁雪華	梁雪華	五年級 教師代表	許俐雅	許俐雅
總務主任	楊境弘	楊境弘	四年級 教師代表	劉淇茶	劉淇茶
輔導主任	張名輝	張名輝	三年級 教師代表	楊惠芬	楊惠芬
教學組長	楊中任	楊中任	二年級 教師代表	林慧貞	林慧貞
社會領域 教師代表	林美惠	林美惠	一年級 教師代表	陳幼蓉	陳幼蓉
數學領域 教師代表	劉淇茶	劉淇茶	綜合領域 教師代表	薛惠綸	薛惠綸
健體領域 教師代表	張名輝	張名輝	藝術領域 教師代表	陳幼蓉	陳幼蓉
語文領域 教師代表	楊境弘	楊境弘	自然領域 教師代表	施佳豪	施佳豪
資源班 教師代表	羅維詩	羅維詩			

伍、主席致詞：

學期即將結束，今天我們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主要目的是討論 113 學年度的課程規劃、本校因應課程評鑑計畫之檢討與修訂以及 113 學年度發展特色社團活動社團課程計畫等。希望大家繼續努力，規劃出利於學校發展、適合教師教學、提升學生學習的完整計畫。

陸、工作檢討：

教務張主任：我們一方面做本學年的檢討，一方面規劃未來的課程，等一下請與會的代表們、各位老師能多提供寶貴意見，共同成長。

教學組楊老師：113 學年度的課程計畫，感謝各學年已規劃完成，提請討論議決。。

柒、討論事項：

案由 1：彰化縣湖南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課程節數配置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學校課程各領域及彈性學習的學習節數應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完成規劃，並議決通過。**(詳另見完整檔案)**。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

案由 2：檢核本校 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及課程修正事項及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提請討論。(詳另見完整檔案)

說明：學校課程評鑑結果及評鑑計畫應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完成規劃，並議決通過。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

案由 3：針對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提請審議。(詳另見完整檔案)

說明：(一)學校課程計畫應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完成規劃，並議決通過。

(二)課程計畫審查，須包含下列審查指標：

- 1、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確實運作，並有會議紀錄。
- 2、學校背景 SWOT 分析、教育願景及目標

- 3、節數分配與教科書
- 4、學習領域課程計畫與彈性課程計畫
- 5、自我評鑑計畫

決議：16 票同意，通過檢核並上傳備審。

案由 4：依據彰化縣政府 104 年 3 月 23 日府教學字第 1040092351 號函有關國語文每學期作文篇數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國小中高年級每學期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其中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形式）由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並明訂每學期作文篇數（含成績評量方式）。

113 學年度全校 1~6 年級各班每學期完成心得寫作 2 篇以上（閱讀、讀報等皆可，形式不拘）；中高年級各班每學期另加 4 篇命題作文，由老師批閱後，給予百分等級分數。教務處每學期實際抽查各班寫作情形，以落實學生寫作能力之培養。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

案由 5：審核 113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

說明：113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經由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會議共同評選，皆符合教育部教科圖書審定通過，且在期限內。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

案由 6. 審核討論「113 學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與資賦優異)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詳另見完整檔案)

說明：1. 根據「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以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大綱」來擬定。

2. 目的在於調整各領域課程的教學目標、教材、教法與評量方式，以符合特教學生之發展潛能。

3. 計畫內容包含學習領域與每週授課時數、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4. 如附件 3-113 學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及 113 學年特殊教育(資賦優異)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2 份。

決議：1. 16 票贊成通過 113 學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2. 16 票贊成通過 113 學年特殊教育(資賦優異)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案由 7. 審議特殊教育學生(身心障礙類)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說明：依據每位特殊教育學生之學習個別需求，針對普通教育領域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學習內容、學習歷程、學習環境與學習評量進行個別化需求調整。每位學生之特教服務需求並不相同，課程中亦依學生之需求進行規劃，期許讓每位特殊教育學生都能適性發展，得到全方位之照顧。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 113 學年特殊教育學生(身心障礙類)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案由 8. 審核討論「113 學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詳另見完整檔案)

說明：1. 希望可以實際落實新課綱之推動，同時達到與普通教育接軌的目的。

2. 特教課程計畫，以團隊來撰寫，根據學校事先訂定課程目標應用或調整在學生 IEP 目標，以符合「學校本位」的設計。

3. 內容包含

(1)特教學習領域節數

(2)學生分組、學年目標(目標包含轉銜、專業團隊)、教材調整(包含教具、輔具、社區資源)、評量方式

(3)教學進度表

4. 如附件 4-「113 學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教課程計畫」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113 學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教課程計畫」。

案由 9. 審議特殊教育學生(資賦優異類)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說明：依據每位資賦優異學生之學習個別需求，針對普通教育領域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學習內容、學習歷程、學習環境與學習評量進行個別化需求調整。每位學生之特教服務需求並不相同，課程中亦依學生之需求進行規劃加深加廣課程，期許讓每位資賦優異生都能適性發展，得到全方位之照顧。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113 學年特殊教育學生(資賦優異)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案由 10. 審核討論「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詳另見完整檔案)。

說明：本校有 1 位三年級和 1 位五年級資優生接受資優巡迴輔導，由資優巡迴班負責課程教學，採小組教學方式，每週 6 節資優巡迴輔導班的課程。課程計畫內容包含學年目標及教材調整、教學進度表。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

案由 11: 審核「113 學年度彰化縣溪湖鎮湖南國小發展特色社團活動」
社團課程計畫。(詳另見完整檔案)。

說明：本校辦理社團活動納入課程計畫推展，其業務包含擬定實施計畫、規劃社團師資、協助教材（或器材）準備，辦理成果發表及其他相關事項。各類社團活動前，應先行提送教學計畫（含教材內容範圍）及課程進度等相關資料，至校內課程發展委員會進行審查，通過後方可安排進行後續社團招生相關事宜。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113 學年度彰化縣溪湖鎮湖南國小發展特色社團活動」社團課程計畫。

案由 12: 審核討論「彰化縣立湖南國小 112 學年度資源班課程評鑑檢核表」(詳另見完整檔案)

說明：根據 112 身心障礙課程計畫實施情況，依課程設計、課程實施、課程效果，進行檢核，依檢核內容進行討論。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學註冊組長 楊中任

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張淑娟

校長：

湖南國小
校長 邢開祥